《庆元县关于加快建设基本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办法》政策解读问答版

**问：老年人评估如何开展？**

答：8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年、80周岁以下老年人每两年可申请免费评估一次。原则上由县民政局以政府采购服务的形式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组织实施评估。

**问：高龄津贴及一次性奖励金发放的年龄是多少？**

答：高龄津贴发放年龄为：8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从老年人年满80周岁当月起，至老年人辞世当月止。高龄一次性奖励金发放年龄为：达到90虚岁的老年人和达到100虚岁的老年人一次性奖励。

**问：城镇新建住宅小区集中配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的标准是什么？**

答：城镇新建住宅小区应当按照每百户（不足百户的按照百户计）建筑面积不少于三十平方米、每处不少于三百平方米，同时不少于项目住宅总建筑面积的千分之二，集中配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

**问：康养联合体可以为老人提供哪些服务？**

答：为老年人提供能力评估、健康管理、医疗急救、专业康复、辅具租售等方面的直接服务或转介服务。

**问：山区养老流动服务“十助”模式是指哪“十助”？**

答：“十助”包含助餐类、助浴类、助洁类、助行类、助医类、助急类、助乐类、助学类、助销类、助购类。

**问：到2025年全县养老护理员配比要达到多少？**

答：到2025年，每万名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达到27人以上，其中高级以上护理员比例不低于18%，持证养老护理员中持救护员证不低于70%。

**问：公办养老机构的公益属性体现在什么地方？**

答：为经济困难失能失智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提供无偿或低收费托养服务。

**问：养老护理员特殊岗位津贴的对象及标准是什么？**

答：在各类养老服务机构中持续从事养老护理岗位工作1年以上的持证护理员，按照高级技师、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不同等级给予岗位津贴。

解读机关：庆元县民政局

地址：庆元县濛洲街道横城南路18号

电话：0578--6057307